

# 兰州文理学院

## 关于申报 2021-2022-1 学期通识教育类公共选修课网络指导教师的通知

兰文理 教务〔2021〕78 号

各二级学院：

为做好通识教育类公共选修课程安排，现在开始申报通识教育类公共选修课网络指导教师，请注意以下事项：

一、本学期已带课，且有意愿下学期继续带课的教师

此类教师不用提交申请，原则上继续安排原通识教育类公共选修课。

二、新申请下学期带课的指导教师

1. 带课要求：指导教师专业与所申请课程所属归类应相同或相近。指导老师具体工作为：提前学习课程、线上学习指导、网上答疑、线上辅导、成绩录入等。指导教师要求讲师以上职称或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网络课程第 1 周开课，第 18 周末结束，19 周考试。

2. 申请方法：按课程所属归类申请，进入教学综合信息服务平台（新教务系统），点击“申请”---点击“教师新开课程申请”---点击“新开申请”---“中文名称”栏输入拟申请课程归属类（“自然科学类”“社会科学类”“艺体生活类”或“创新创业教育类”，四选一）--“课程归属”按申请实际填写---“开课部门”请填写教师本人所在学院，“学分”统一填写“2”---提交申请，完成。

三、本学期带课，下学期没意愿继续指导课程的教师

教师个人汇报学院，由学院统一汇总信息后报送教务处，不汇报将视为有意愿继续带课。

#### 四、学院领导审批方法

教师填写完成后，学院通过“院长账号”进入系统审核，审核方法：进入“教学计划管理”---点击“课程库管理”---点击“教师通识课程审核”---查询本学院记录，选择相关记录---点击“审核”---选择“同意”或“不同意”---点击确定，完成后相关信息自动推送教务处。

**报送截止日期：2021年6月11日星期五下午5点之前。**  
申请通过后的教师应关注下学期教务系统中课表信息和对应的超星学习指导平台信息，并按要求做好网上指导工作和后期成绩录入工作。

